

证券代码：301413

证券简称：安培龙

公告编号：2024-051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 8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培龙	股票代码	3014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延洪	彭碧泳	
电话	0755-28289825	0755-28289825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聚园路1号安培龙智能传感器产业园1A栋17楼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聚园路1号安培龙智能传感器产业园1A栋17楼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信箱	ir@ampron.com	ir@ampr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1,994,247.15	363,417,262.70	1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228,612.85	40,558,896.61	-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671,962.24	40,955,357.22	-2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026,869.15	30,814,039.89	136.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5	-3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5	-3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	7.45%	-4.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30,275,382.98	2,100,398,995.35	-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0,738,375.53	1,148,217,913.18	1.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邬若军	境内自然人	31.67%	31,161,716	31,161,716	不适用	0
宁波长盈粤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7%	9,511,775	9,511,775	不适用	0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6.11%	6,010,790	6,010,790	不适用	0
深圳市瑞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4%	5,551,260	5,551,260	不适用	0
李学靖	境内自然人	4.93%	4,854,678	4,854,678	不适用	0
黎莉	境内自然人	2.99%	2,939,040	2,939,040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华泰安培龙家园 1 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0%	2,460,055	2,460,055	不适用	0
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同创伟业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30%	2,268,158	2,268,158	不适用	0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富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4%	2,003,300	2,003,300	不适用	0
深圳市西博叁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1,988,591	1,988,591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邬若军与黎莉系夫妻关系，邬若军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瑞航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深圳同创伟业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均为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同创伟业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管理人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管理人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重要事项详见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